

# 鹤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## 公告

深圳仕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承建的珠肇高铁江机段 JJZQ-4 标项目项目工程建筑工人徐俊成（身份证号：512222\*\*\*\*\*4157）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就其受伤向本局提出工伤认定申请，称 2023 年 12 月 10 日 10 点 30 分左右，徐俊成在工地站在木方上扎钢筋做桥墩时，木方腐朽断成两节，致其直接掉在地上，导致受伤。因采用其它方式无法送达，现参照民事诉讼法律有关送达的规定，依法公告送达《工伤认定举证通知书》（鹤人社工举[2024]A192 号），自公告之日起满 30 日视为送达。

用人单位逾期未能提供举证的，本局将根据国务院《工伤保险条例》第十九条第二款、《工伤认定办法》第十七条等有关规定，依法作出工伤认定决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鹤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4 年 8 月 16 日



# 工伤认定举证通知书

鹤人社工举[2024] A192号

深圳仕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承建的珠肇高铁江机段 JJZQ-4 标项目项目工程建筑工人徐俊成（身份证号：512222\*\*\*\*\*4157）于2024年6月25日就其受伤向本局提出工伤认定申请，称于2023年12月10日10点30分左右，徐俊成在工地站在木方上扎钢筋做桥墩时，木方腐朽断成两节，致其直接掉在地上，导致受伤。被鹤山市人民医院诊断为1. 腹部闭合性损伤：脾破裂；2. 失血性休克；3. 结肠多处挫裂伤；4. 肋骨骨折；5. 双肺后部创伤性湿肺；6. 胸4、5、6椎体及骶1、2椎体骨折；7. 胸10椎体左侧横突及腰1椎体左侧横突骨折；8. 右侧骶岬骨折；9. 全身多处软组织挫伤。

根据国务院《工伤保险条例》第十九条第二款的规定，如你单位不认为是工伤或视同工伤的，请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十五日内，向我局提供不认为是工伤或视同工伤的有关书面证据材料。

如用人单位逾期未能提供举证的，本局将根据《工伤认定办法》第十七条有关规定，依法作出工伤认定决定。

联系地址：鹤山市沙坪街道水围新村138号

联系人：李先生、张先生

联系电话：8933125、8933121

鹤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4年8月16日

